



64869

韓文起卷之十一

晉安林雲銘西仲評註



男 沉芷之 全校

李元賓墓銘

李觀字元賓其先隴西人也系所始來自江之東年二十四

生長江東舉進士三年登上第三試禮部貞元八年與公同成進士又舉博學宏詞

得太子校書一年試于吏部受官年二十九客死于京師貞元十年既斂

之三曰其友人博陵崔弘禮葬之于國東門之外七里鄉曰

慶義原曰嵩原敘葬處友人韓愈書石以誌之辭曰

韓文起 卷之十一

已乎元賓疑其何以壽也者吾不知其所慕天也者吾不知

其所惡以俗之慕壽惡生而不淑孰謂其壽本不足慕死而

不朽孰謂之天惡用翻案語起下已乎元賓才高乎當世行

出乎古人有不朽之具已乎元賓唐文粹無竟何為哉竟何為哉

竟不能成不朽事業為可惜非為其天而哀之也三呼已乎元賓四字慘極

林西仲曰元賓文行讀與李秀才書可見人只惜其天而

不知無所短長之人雖壽無益也死而不朽猶愈虛生元

賓有其具而不及用與無具同豈不可痛此銘中大意也

開手數行乃銘之序因未有行實故不能為作誌耳

貌辭與祭十
三哥即哥皆
言有窮而情
不可終

崔評事墓銘

君諱翰字叔清博陵安平人曾大父知道仕至大理司直仕

大父佺同為刑部侍郎出刺徐相州仕父倚舉進士天寶之

亂隱居而終不仕君既喪厥父攜扶孤老託于大江之南

澤其族率喪通儒書作五字句詩有文敦行孝悌有德詠諧

而避亂卓詭不羈又善飲酒不狗小節江南人士多從之遊以其

從譴卓詭不羈又善飲酒所以玩世江南人士多從之遊以其

不求仕亦有終隱江南之志貞元八年君生四十七年矣自

江南應節度使王柄擢命于鄜州屬延安府言晚年既至表

授右衛曹參軍實參幕府事獨重直道正言補益弘多虛

韓文起其不負所命補出直道正言四字方不是一既去職遂家

于汝州即開封府襄城縣以各藩鎮尚在用兵汝州刺史吳

郡陸長源引為防禦判官表授大理評事為從十二年相國

隴西公作藩汴州而吳郡為軍司馬伏下問疾隴西公以為

吳郡之從則賢也吳郡所以見重者以汝州平日有善政亦

在此作承上起下署為觀察巡官實掌軍田獨專鑿滄溝斬

菱芡為陸田千二百頃水田五百頃連歲大穰軍食以饒實

其不負所署幕府以其功狀聞使者未復命以十五年正月

五日寢疾終于家年五十有六矣竟不能取高位隴西公購

崔評事實瑣
只軍田一事其
借券人視托
以表其賢此
一活也銘辭來
痛可以續駢

贈有加自始有疾吳郡率幕府寮屬曰一至其廬問焉其既甚也曰再往問焉其終也往哭焉比小斂大斂三哭焉府寮

屬五字直貫至此項瑣微出所以見于斂之二十日其妻與崔之足重非寫隴西吳郡之厚道也

其子以君之喪旋葬于汝州其二月某日遂葬于某縣某鄉

某原敘葬君內仁九族收上攜扶外盡賓客收上人士多

其所止其來如歸收上訖于江南京州巡官苟親矣雖不肖

收之如賢苟賢矣雖貧賤待之如貴人自始至終不因

其歿也其弔者與其哭者其聲也必哀盡焉德在上總敘崔之

親朋之厚道也妻鄧氏也有子二人女一人敘妻吾聞位不稱德者

韓文起卷之十一

有後嗚呼君其終有後乎屈于其身必伸于子孫收上銘曰

朝之言嘻嘻夕之言怡怡是生前諛借入而出乘馬馳是生

詭不一日不見而死吁其悲哀其死以交情

林西仲曰公與崔同在董公幕府相與必狎其問疾哭死

時吳郡所率寮屬想公亦在內也作銘不難于詳悉而難

于逐段中正寫側寫虛寫實寫上伏下應變化錯綜全不

費力余嘗謂文之至者如畫梅畫月其正面在不着墨處

看畫者亦當向不着墨處求之非寢食于莊子史記二書

必不知此等妙文嘻難言矣

構法韻

故貝州司法參軍李君墓誌銘

貞元十七年九月丁卯隴西李翱合葬其皇祖考貝州司法

參軍楚金皇祖妣清河崔氏夫人于汴州開封縣某里先點

音志處葬昌黎韓愈紀其世著其德行以識其葬點作誌銘總一

其世曰由梁武昭王六世至司空蘊而司空之後二世為刺

史清淵侯蘊而再由侯至貝州凡五世任不遂者三句獨

之伏下文其起而大之案不但其德行曰事其兄如事其父

化板為活也已上紀其世其德行之本倒敘其夫人事其

其行不敢有出焉在家孝弟此德行之子衡句其夫人事其

如如事其姑于其家不敢有專焉兄弟妻之長者為姻因其

韓文起卷之上四

在貝州其刺史不悅于民將去官民相率謹誹誦罵手瓦石

胥其出擊之胥視刺史匿不敢出州縣吏由別駕已下不敢

禁恐衆怒司法君奮曰是何敢爾以其與叛者屬小吏百餘人

持兵仗以出立木而署之曰刺史出民有敢觀者殺之木下

觀則必擊叛亂之罪本可以死且係民聞皆驚相告散去刺

可出後刺史至加擢任應變貝州由是大理才俗既變無

矣上著其葬曰翱既遷貝州君之喪于貝州今廣平府殯于

德行其葬曰翱既遷貝州君之喪于貝州今廣平府殯于

開封遂遷夫人之喪于楚州今淮八月辛亥至于開封廣于

丁巳殯于九月辛酉窆于丁卯其葬識人謂李氏世家也侯

有胆有識亦必平日處望足以服人故以禁則止

此評究屬捏

之後與他侯之後五世仕不遂蘊必發其起而大乎四十年

而其兄之子衡始至戶部侍郎起甚大君之子四人官又甲不

大朝其孫也距侯七世矣有道而甚文固于是乎在文行兼

所及此則其起而大者不必以官之高

林西仲曰遷葬與始葬不同蓋始葬既有誌銘詳列世系

官爵名字則遷葬皆可從略也篇中截然分出三段皆用

曰字者以世遠事湮及李翱往遷至兆月日不可臆揣故

不得不用翱言實非初格題有誌銘兩字文中止說識其

引似不用銘然以前三段為誌即以後而散行數語為銘

韓文起

卷之十一

五

亦無不可蓋公集內未嘗無散體之銘此亦非初格也未

以世家之蘊必發立論而謂翱有道其文為起而大之人

雖屬蘊發之變局但唐廟文行如翱可以不朽者實不多

得較之富貴磨滅之人相去萬萬若謂以其有道甚文可

可以立致卿相光大其宗似落于世俗之見而為此不可

必之游詞恐非公立言本旨也切勿與崔評事誌銘有後

句一例看却

之○後○與○他○家○不○同○
侯○之○後○五○世○仕○不○遂○
蘊○必○發○其○起○而○大○乎○
四○十○年○
而○其○兄○之○子○衡○始○至○
戶○部○侍○郎○
甚○大○君○之○子○四○人○官○又○
甲○
大○
翱○其○孫○也○
其○蘊○更○久○矣○
有○道○而○甚○文○固○于○是○乎○
在○
優○非○人○

所○及○此○則○其○起○而○大○者○不○必○以○官○之○高○
甲○論○也○
已○上○决○其○後○當○與○總○括○全○文

林○西○仲○曰○遷○葬○與○始○葬○不○同○蓋○始○葬○既○有○誌○銘○詳○列○世○系○
官○爵○名○字○則○遷○葬○皆○可○從○略○也○篇○中○截○然○分○出○三○段○皆○用○
曰○字○者○以○世○遠○事○湮○及○李○翱○往○遷○至○兆○月○曰○不○可○臆○揣○故○
不○得○不○用○翱○言○實○非○初○格○題○有○誌○銘○兩○字○文○中○止○說○識○其○
葬○似○不○用○銘○然○以○前○三○段○為○誌○卽○以○後○而○散○行○數○語○為○銘○

韓文起

卷之五

五

亦○無○不○可○蓋○公○集○內○未○嘗○無○散○體○之○銘○此○亦○非○初○格○也○未○
以○世○家○之○蘊○必○發○立○論○而○謂○翱○有○道○甚○文○為○起○而○大○之○人○
雖○屬○蘊○發○之○變○局○但○唐○朝○文○行○如○翱○可○以○不○朽○者○實○不○多○
得○較○之○富○貴○磨○滅○之○人○相○去○萬○萬○若○謂○以○其○有○道○甚○文○可○
可○以○立○致○卿○相○光○大○其○宗○似○落○于○世○俗○之○見○而○為○此○不○可○
必○之○游○詞○恐○非○公○立○言○本○旨○也○切○勿○與○崔○諤○事○誌○銘○有○後○
句○一○例○看○却○

施先生墓銘

貞元十八年十月十一日太學博士施先生士丐卒其察太

原郭伉買石誌其墓昌黎韓愈為之辭曰此敘誌墓之辭起手

先生明毛鄭詩通春秋左氏傳精學之善講說教之斯朝之

賢士大夫從而執經考疑者繼于門先達忘太學生習毛鄭

詩春秋左氏傳者皆其弟子不待別貴游之子弟侍先生之

說二經來太學帖坐諸生下恐不得卒帖帖安靜貌言屏其貴介蠶凌

故習也已上敘先生死二經生喪其師住于學者亡其朋

平日之見服于人即其故自賢士大夫老師宿儒新進小生聞先生之死哭泣

韓文起卷之十一相爭歸衣服貨財禮古上敘先生年六十九在太

學者十九年唐文粹無由四門助教為太學助教由助教為

博士太學秩滿當去諸生輒拜疏乞留或留或遷凡十九年

不離太學已上敘畢生祖曰旭袁州宜春尉父曰姥豪州定

遠丞敘祖妻曰太原王氏先生卒子曰友直音茂明州鄞縣主

簿曰友諒太廟齋郎敘妻系曰系猶繼也先生之祖氏自施

父魯惠其後施常事孔子以彰聖門儻為博士字長卿沛人

與諸儒雜論五經延為太尉字君子沛國斲人明五經星

尉之孫始為吳人曰然曰績亦載其跡二皆吳人先生之典

同異子石渠閣延為太尉官風角東漢順帝徵拜是官太

尉之孫始為吳人曰然曰績亦載其跡而著聲者先生之典

解經之七自
古而慨之

公車是名

由薦

纂序前聞

于光有曜

左傳云光遠而自他

人此言先生所學教人人之

古聖人言其旨密微箋注紛羅

得用于時者皆其所傳也

顛倒是非

使人無聞

先生講論如客得歸

纔得

早讓

地地出

音詳

言孔揚

地地目藏貌

今其死矣誰嗣為宗

不能

縣曰萬年原

再得

曰神禾

今陝西咸寧縣

高四尺者先生墓

邪

檀弓云封之高四尺

點出葬處作結

林西仲曰施先生除講說二經之外別無一事可傳故自

始至終只挈定這一句話生發出許多波瀾便見開熟無

比至攸其年壽却放在十九年太學句內帶出攸其籍貫

却放在銘詞始為吳人句內帶出多少省力其先點祖父

韓文起

卷之十

七

妻子後點譜系分屬誌銘便不顛倒此在他篇中另是一

格若他手為之必不能布置如此自然成一片文字也葬

處不待另點而以韻語出之竟作銘詞結尾尤見高妙

勝西漢儒林傳

此如秦華去
天咫尺

考功員外盧君墓銘 或作表

愈之宗兄故起居舍人君 宗猶宗子之宗長也名會 以道德

文學伏一世 柳子厚稱其善清 其友四人其一范陽盧君東

美少未出仕 言有文章名最高 其友善 崔造張正則及韓與盧共四 天下

大夫士謂之四夔 四人好言世事 以為道可與夔臯者

倅故云爾 名夔之 或曰夔嘗為相世謂相夔四人者雖處而

未仕天下許以為相故云 名夔之又一說 二說故大曆初

代御史大夫李栖筠由工部侍郎為浙西觀察使當是時中

國新去亂 安史吐蕃方平 士多避處江淮間嘗為顯官得名聲以老

韓文起 卷之十一 八

前輩多在此進身故自任者以千百數 人皆以李公必來

身大夫莫之取獨晨衣朝服從騎吏入下里舍請盧君 取人

君時始任戴冠通詩書與其僮曰講說周公孔子以相磨礱

浸灌婆娑嬉遊未有捨所為人意 是其 既起從大夫天下

未知君者惟奇大夫之取人也不常必得人 從大夫取 其知

君者謂君之從人也非其常守必得其從 又從其從人處驗

懸度不定之其後為太常博士監察御史河南府司錄考功

詞伏察妙 其後為太常博士監察御史河南府司錄考功

員外郎 總敘 年若干而終 或作五 在官舉其職 因不詳其行

誌盧公 畢 夫人李姓隴西人君在配君子無違德君沒訓子

簡法

女得母道甚。後君二十年年六十六而終。敘其妻之賢壽將合葬其

子暢命其孫立曰。乃祖德烈靡不聞。然其詳而信者。宜莫若

吾先人之友。指崔張韓三人先人之友無在者。別無起居文有季曰

愈能為古文。業其家。是必能道吾父事。業汝其往請銘焉。平

日必有開于立于是奉其父命奔走來告。敘乞愈謂立曰。子

起居君者。宜也。行不可一二舉。若可舉仍是一偏且吾之生也。後不

與而祖接不得詳也。欲全舉又不能先其大者莫若衆所

與觀所與衆寡。茲可以審其德矣。上還乃祖未出而處也。

天下大夫士以為與古之夔臯者侔。且可以為相。其德不既

韓文起。卷之十一。九

大矣乎。收上文謂之講說周公孔子樂其道不樂從事于俗

得所從不擇外內。幕職奮而起其進退不既合于義乎。收上

人得其銘如是。可以示于今與後也。歎立拜手曰。唯唯。已上

從二段衆所與處審其德亦作懸。君祖子輿。濮州濮陽令。今屬東

度不定之詞。收束全文。妙。君祖子輿。濮州濮陽令。今屬東

同舒州望江令。舒州今安慶府望江屬池夫人之祖延宗。郾

州司馬。今兗州府父進成。鄆州洛交令。今屬延安府敘李

不得併敘。男三人。暢中。易女三人。皆嫁為士人妻。敘子墓在河

南。緱氏縣梁國之原。敘葬其年月日。元和二年二月十日云。

敘葬日。文中既說請銘。篇末又無銘詞。因葬在先。此番

林西仲曰。盧東美歿後二十餘年。方請銘與其妻合葬。止存進身入官履歷。並無事蹟。如何成得一篇文字。看他虛虛將四夔名目。及李栖筠署爲幕府一節。敘在前面。俱托之天下大夫士所與。以爲後案。然後把乞銘內事業兩字。只用數語閣起。而以未仕之先。衆人所與處。驗其爲德。看來雖似個虛公實錄。其實四夔原非虛公一人。卽李栖筠所辟。崔造在內。亦非獨取虛公一人。其當時天下大夫士更未必盡知其事。而特與虛公一人也。自首至尾。總是空中樓閣。妙在步步作懸度不定之詞。無一字指實。便不傷

韓文起

卷之十一

十

于支離附會。此乃無題目文字。只得如此措筆。若今人爲之。不知費却多少婆泊耳。

起素蒙元。雄偉表盧君亦以表宗兄也。宗兄名會。共二人。張正則崔造也。造爲大官。志不屑取可藏作文之體。

此事可入史
載又思當夫
人之莽前乎
此矣何以不
及而志其子
則及之凡讀
古但見其言
之及不如思
其言所不及
尤長識見也

處士盧君墓誌銘

處士諱於陵其先范陽人敘原父貽為河南法曹參軍河南

尹與人有仇誣仇與賊通收掠取服刑而使自誣也法曹曰我

官司也敘在不可以為是廷爭之以死恐官守有虧河南怒命卒

猝之持其髮使曹爭尤強不為并收法曹拘其身使竟奏

殺仇籍其家而釋法曹再事已結即使法曹出徑歸臥家棄

而念河南勢弗可敗氣憤弗食歐血卒抱不平之東都人至

今猶道之已上敘其父早卒來歷因其無處士少而孤母夫

人憐之伏下不讀書學文皆不待強教卒以自立有進仕在

韓文起卷之十一

母夫人側油油翼翼不忍去時歲愛而且敬身必相依母夫

人既終育幼弟與歸宗之妹經營勤甚未暇進仕也貧而且

可棄又不遵自致功年三十有六元和二年五月壬辰以疾

卒敘早有男十歲曰義女九歲曰孟又有女生處士卒後未

名伏下弟于其年九月乙酉其弟渾以家有無葬以車一乘

于龍門山先人兆喪事稱家之有無故葬之甚薄僅有車一

愈于處士妹婿也為其誌且銘其後曰

貴兮富兮如其材得何數材指其自立言何名兮壽兮如

其人豈無有兮人謂人品指彼皆逢其滅子獨迎其凶茲

母有弟妹言

命也。耶。茲命也。耶。以不能如人食穀而遽死重言以深惜之。

林西仲曰：盧處士畢生未受官職，卽在家亦無卓卓可紀者。從何處成得一篇文字？公卽因他少而孤，追敘乃翁所以早死來歷點綴在前，便見有許多出色。及敘其能自立，不出仕處歸之于不忍離母，不忍棄弟妹，絕不提出孝友二字，而孝友之德躍躍見于言外。其銘詞把富貴名壽世人往往有幸而得者，與其材其人比論一番，因用一逢字一迎字而歸之于命，見得世人爲利爲名，逢迎萬狀，亦是命該如此，而處士獨以侍母育弟妹終其身，命雖不幸，其自立有不可及者，此意亦當于言外求之。凡作文字必寫出一句，纔成得一句者，便是不會作讀古人文。字必見得一句，纔曉得一句者，便是不會讀也。

短章妙品

韓文起

卷之五

十一

國子助教河東薛君墓誌銘

君諱公達字大順薛姓會祖曰希莊撫州刺史贈大理卿祖

曰元暉泉州流溪縣丞贈左散騎常侍父曰播尚書禮部侍

郎名爵敘祖父侍郎命君後兄據出繼為伯父嗣據為尚書水部郎中贈

給事中名爵敘嗣父君少氣高二字是全篇之眼為文有氣力務出于奇

以不同俗為主亦氣高所為始舉進士不與先輩揖應舉時不但無

于求意且不放先輩在作胡馬及圓丘詩京師人未見其書

眼中耳是其氣高之實人知之快絕及擢第補家令主簿佐鳳

翔軍初任官爵軍帥武人君為作書奏讀不識句偏遇着這等軍帥悶殺傳

韓文起卷之十一大幕以為笑武人幕中蠢漢却以為變以務奇不同俗為主

一幕下文加一九月九日大會射設標的高出百數十尺令曰中

益字便知句錦與金若干大立賞格武人此一軍盡射莫能中以

的太君執弓腰二矢指一矢以興插兩矢于腰問而以兩揖

其帥曰請以為公歡求賞計為遂適射所射一座皆起隨之射

意其必不能中復三發連三中的壞不可復射既命中又所

欲相傳以為笑也有氣力也然隨中輒一軍大呼以笑連三

為文有氣力射亦有氣力也然隨中輒一軍大呼以笑連三

射者又以壞為幸免其出醜中輒一軍大呼以笑連三

大呼笑軍人亦大帥益不喜壓倒安得不氣殺人即自免去

入意中此則出人意外矣奇士之不可測如此筆筆寫絕後

佐河陽軍任事去害興利功為多與其帥煥合故能任事立

同矣玩下文又拜協律郎益棄奇與人為同此時已棄奇與人為

爵加一益字便知今天子修太學官二年有公卿言詔拜國子助教分教東

都生此公卿亦從棄奇與人為元和四年年卅七卅四十也

二月十四日疾暴卒敘卒君再娶初娶琅邪王氏後娶京兆

韋氏敘妻凡產四男五女男生輒即死無自給事至君後再

絕皆有名兩世皆無後然遺言曰以公儀之子已已後我已

弟之子小名其年閏三月廿一日弟試太子通事舍人公儀

也命以為嗣其年閏三月廿一日弟試太子通事舍人公儀

京兆府司錄公幹以君之喪歸自東以五月十五日葬于京

韓文起卷之十一十四

兆府萬年縣少陵原合祔王夫人塋敘葬銘曰

宦不遂歸譏於時時不能用此身不得年又將尤誰非人所

歸世再絕而絕祭以不墮首後得於天此理之不可推者也

林西仲曰薛君才品殊絕又不屑于見長求用是其氣高

務奇不同俗處如詩之工也未嘗廣布之於書而自傳於

人口如射之工也亦未嘗預陳之於帥而偶展於大會若

守此意而不變即佐河陽軍亦不能任事况東都助教乎

但以眼空一世之人令舍素性而曲就散員鬱鬱於中其

何能久所以暴卒銘語惜而哀之其意無窮細玩便得

其誠

寫射咄之欲活

未知讀史記李

奇年傳之快視

此何如茅鹿門

許云卷而韻余

謂前務奇後益

棄奇非德不恒也少氣高而平氣漸平耳誌正稱其進德處矣

起漢東法悉
教

唐朝散大夫贈司勳員外郎孔君墓誌銘

昭義節度盧從史有賢佐曰孔君諱戡字君勝敘姓氏諱字先提出官

為以其平生賢行如終於昭義軍佐也從史為不法如首建伐王承宗之謀陰與承宗通是也君陰

爭不從則於會肆言以折之使知不法之可媿從史羞面頸發赤抑

首伏氣不敢出一語以對立為君更令改章辭者前後屢數

十行於下之令開於上之章為坐則與從史說古今君臣父

子道順則受成福逆輒危辱誅死曰公當為彼不得為此防欲

其不法從史常聳聽喘汗已上伏下聽用居五六歲益驕有

悖語君爭無改悔色則悉引從事空一府往爭之欲屈之以

韓文起卷之十一十五

從史雖羞退益甚如擲出兵屯邢洛皆是君泣語其徒曰

吾所為止於是不能以有加矣遂以疾辭去臥東都之城東

酒食伎樂之燕不與示其疾當是時天下以為賢開手未敘

為賢以論士之宜在天子左右者皆曰孔君孔君言姓孔

有公論論士之宜在天子左右者皆曰孔君孔君言姓孔

氏直曰孔君亦以衆論會宰相李公甫鎮揚州首奏起君君

猶臥不應猶以疾辭恐從史謂君從史讀詔曰是故舍我

而從人耶誤認為從即誣奏君前在軍有某事恐君在天子

惡以上曰吾知之矣不即奏三上乃除君衛尉丞分司東都

詔始下門下給事中呂元膺封還詔書不欲行從史之詔上

使謂呂君曰吾豈不知戡也行用之矣書司勳員外郎天

子亦明年元和五年正月將浴臨汝之湯泉壬子至其縣食

遂卒年五十七敘卒年月日此公卿大夫士相弔於朝處

士相弔於家惜其不及在君卒之九十六日詔縛從史送闕

下使吐突承數以違命流於日南唐史貶驩州司馬賜死

去遂誘而縛之遂詔贈君尚書司勳員外郎蓋用嘗欲以命君者信其

志叙贈其年八月甲申從葬河南河陰之廣武原敘葬君於

為義若嗜欲勇不顧前後應上折從史於會於利與祿則畏

避退處如怯夫然應上棄職引疾及奏起始舉進士第自金

韓文起卷之十一十六

吾衛錄事為大理評事佐昭義軍原是奉軍帥死貞元二十

從史自其軍諸將代為帥請君曰從史起此軍行伍中凡

在幕府惟公無分寸私公荷畱惟公之所欲為皆從史請君

君無分寸私句則君不得已畱一歲原欲行再奏自監察御

史後此為誣奏可知君不得已畱一歲其所言再奏自監察御

聽信惡益聞君棄去遂敗總敘從史始末亦所以總敘君之

賢祖某某官贈某官父某某官贈某官君始娶弘農楊氏女

卒又娶其舅宋州刺史京兆韋吧女皆有婦道凡生一男四

女皆幼前夫人從葬舅姑兆次卜人曰今茲歲未可以耐從

前言從美謂從先人兆次

而蔡也其地則河南偃河陰廣武原也茅氏文鈔於從字注曰難不詳要司勳合葬處殊憤憤

卜人言不紉做家世妻子及別君母兄戮尚書兵部員外郎母弟戡殿中侍御史以文行稱朝廷敘同母兄弟以將葬以

韋夫人之弟前進士楚材之狀授愈曰請為銘銘曰

允義孔君允信也似諫似謚確是不可易斷語茲惟其藏更千萬年無敢壞傷

其行事誌已說盡只宜戒人勿毀傷其墓而已

林西仲曰唐稱潞州為昭義即今潞安府肅宗上元二年

置澤潞節度使增領沁州德宗建中元年徙治潞州始謂

之昭義軍貞元後藩臣缺必取本軍所喜戴者授之盧從

史乃督將既得志漸驕恣孔君佐之於其不法而能力爭

韓文起 卷之十一 十七

及屢爭不改而能引疾辭去可謂得進退之義所以天下

皆以為賢謂宜在天子左右者以其立朝必能面折廷諍

不至陷君於過惡可以立致太平也從史初聽其去而不

加害量彼一解職臥病之夫不足重輕姑度外置之耳忽

讀詔書知為李相國奏起因私念平日種種不法孔君既

用勢必上聞不得不思所以奪其官道誣奏三上天子重

違大臣之意雖加輕貶猶有將用之言又不得不思所以

戢其命若謂將浴湯泉縣食遂卒非從史私人所為其誰

信之故未改稱其勇於義不顧前後謂其本不以窮通生

死○為○意○卽○可○以○定○從○史○之○罪○案○日○南○之○竄○有○餘○辜○矣○然○猶○
恐○人○以○失○身○昭○義○為○孔○君○嘗○也○因○追○敘○其○佐○軍○之○始○奉○有○
朝○命○而○來○用○其○言○則○主○帥○安○棄○其○身○則○主○帥○敗○是○孔○君○畢○
生○只○知○奉○公○為○國○所○以○謂○之○賢○佐○也○作○者○之○意○微○矣○

首尾止完賢佐二字

韓文起

卷之十一

十八



首尾止完賢佐二字

其以快幸公哉國也且語之謂也

得合而後其言也且語之謂也

亦人以其言也且語之謂也

其言也且語之謂也

唐河中府法曹張君墓碣銘

有女。奴抱嬰兒來。致其主夫人之語。起法曰。妾張圓之妻。劉

也。妾夫常語妾云。吾常獲私於夫子。與公同在董晉幕且曰

夫子天下之名能文辭者。凡所言必傳世行後。其言足重

起下文。今妾不幸。夫逢盜死途中。將以日月葬妾重哀

其生志不就。恐死遂沈泯。敢以其稚子沐見。述抱嬰兒先生

將賜之銘。是其死不為辱。而名永長存。所以蓋覆其遺胤子。

若孫。爵子孫得為名人。且死萬一能有知。將不悼其不幸於

土中矣。已上致其辭。又曰。妾夫在嶺南時。嘗疾病。在貶泣語曰。

韓文起。卷之十一。吾才豈不如今人。有吏才而至於

吾志非不如古人。有氣者。吾才豈不如今人。有吏才而至於

是而死。於是邪。不志若爾。吾哀必求夫子銘。是爾與吾不朽。

也。平生大志。已於所言中見之。把請銘。詭竟敘了。半篇作法。

奇愈既哭弔辭。以平日交情哀。遂敘次其族世名字事。始終

而銘曰。君字直之。祖謹父孝。新皆為官。沐宋閭。次其族君嘗

讀書為文辭。有氣有吏木。木領。嘗感激欲自奮。拔樹功名以

見世。有才氣。初舉進士。再不第。志不。因去事宣武軍節度使

得官。至監察御史。坐事貶嶺南。志不。再遷至河中府法曹參

軍攝虞鄉令。有能名。有吏。進攝河東令。又有名。吏才。遂署河

東從事絳州闕刺史攝絳州事能聞朝廷更有才元和四年秋

有事適東方既還八月壬辰死於汴城西雙丘年四十有七

到底志不就明年二月日葬河南偃師已上次其始終妻彭城人世有

衣冠祖好順泗州刺史父泳卒斬州別駕女四人男一人嬰

兒沐也子敘妻是為銘

林西仲曰志不就三字是一篇眼目蓋惟有氣有吏才所

以得成其為志也至於不能就時無可奈何惟有死後求

其不至沈沈而已篇首敘請銘處分外生動已見張君之

志不同流俗而銘中步步寫其有氣有吏才正步步寫其

韓文起

卷之十一

十一

志之不就可悲之甚者也若銘詞所以用誌體者以墓碣

壁在道左與納壙之左誌右銘不同原無定格人以為無

甚生色余以為惟如此直書方不是諛墓而淡中有味甚

耐咀嚼也

唐故河南府王屋縣尉畢君墓誌銘

畢氏出東平州屬兗州府歷漢魏晉宋齊梁陳士大夫不絕總敘世系用虛

筆入國朝有為司衛少卿貝那盧許州刺史者曰憬司衛即衛尉龍

朔二年改名領武庫武器器憬之子構累官至吏部尚書卒贈

守官三署少卿其丞也也是為景公是其謚○皆士景公

黃門監元即給事黃門侍郎開是為景公大夫之顯者景公

生抗為廣平太守抗安祿山城陷覆其宗以節贈戶部尚書

歸重在此分敘曾祖祖父一尚書生珣家破時珣生始四

氣而下不待另提是其變格格尚書生珣家破時珣生始四

歲與其弟增以俱小漏名籍得不誅為賞口賊中人無寶應

二年河北平宗人宏以家財贖出之後求而得之求增不得

韓文起

卷之十

二十三

所以不增長為河北從事兼官至御史中丞兼官乃加銜未

廣平之後故也三句了增既至長安宏養于家以其年教

案平之忙中偏能用補筆筆既至長安宏養于家以其年教

讀書明經第出身翁宏死珣益壯始自別為畢氏此時人始

之歷尉臨渙安邑王屋官職年六十一以元和六年二月二

日卒于官年壽止此已上敘畢君歷初罷臨渙初任徐州

節度張建封慕廣平之節死先世聞君篤行能官臨渙請相

見署諸從事攝符離令四年符離縮及尉王屋屬懷徐之從

事有為河南尹者杜問君當來喜謂人曰河南庫歲入錢以

千計者五六十萬其數須謹廉吏謙則不私利今畢侯來吾

濟矣曾與共事知繼數尹諸署于府者無不變然見利而

侯固如初所以終如一竟以其職死已上敘畢君篤行能官之

亦是君睦親善事過客未嘗問有無實事分兩頭又一氣而下

棺與墓事皆同官與相識者事之賴力娶清河張氏女生男

四人曰鎬銖銳女子三人其長學浮屠法為比丘尼其季

二人未嫁子女皆無以其月二十五日從葬偃師之主妻屬

南府葬事皆人銘曰

代任故曰從

上古愛民為官求人苟可以任位加其身原不待其後喜權

人自求官退而緩者身後人先不求必為故廣平死節而子

韓文起卷之士

不荷其澤不得王屋謹廉而神不福其謙不得于天皆以

嗚呼天與人苟無傷其穴與墳天與人既皆不可知如此但

掘誠無可奈何之詞悲之極也

林西仲曰以抗賊死節之廣平其子終身不能邀錄忠之

殊典蓋因其少為賞口于賊中及贖回長安又養于他姓

在朝廷謂其宗既覆必不知尚有後也但王屋既能出身

明經歷尉三邑見知于徐州河南二公攝令司庫卒未聞

以其先人之節及其任事之能上奏天子以致竟死無以

為家子女皆無成立天乎人乎則求官退緩身後人先不

能無感慨係之矣。篇中歸重在廣平死節，而以王屋謹廉
伴說于後，故用傳體直敘世系，亦不以王屋名某字某作
起手語。看來自首至尾敘事感慨無不練成一片千頭萬
緒中不知省却多少筆墨。此與諸篇誌銘又別成一格。遇
方成圭遇圓成璧，惟公能之，未易與俗服道也。

不錄死節之子何以勸善官人者之過也。銘辭如論集中僅見。

河南少尹李公墓誌銘

元和七年二月一日河南少尹李公卒年五十八斂之三月

某甲子葬河南伊闕鳴臯山下直敘年壽前事之月其子道

敏哭再拜授使者公行狀以幣走京師乞銘于博士韓愈曰

少尹將以某月日葬宜有銘其不肯嗣道敏杖而執事不敢

違次不得跣以請乞銘之詞愈曰公行應銘法下子又禮葬宜遣

敢不諾而銘諸允請公諱素字某生七歲喪其父貧不能家

母夫人提以歸教育于其外氏以明經選主號之弘農簿任初

又尉陝之芮城任再李丞相泌觀察陝虢以材署運使從事任三

韓文起

卷之十一

二十四

以課遷尉京兆鄠四考滿以書判出其倫選主萬年簿任五而

母夫人固在食其祿已上總敘五任簡而能該且帶寫出身

良而以固在食祿句為闕之正課最之優所以見母夫人教育之

鎖融成一片多少筆力母夫人卒三年改尉長安遷監察

御史奏貶九卿一人不撓于權改詹事丞遷殿中侍御史由

度支員外郎遷令萬年公主奪驛回京兆尹符縣割異之公

不與不撓于權改度支郎中使侍郎介恃介恃因寵藉不禮

其屬大夫士擅喜怒賞罰公獨入讓句不受貴之而不聽受

不撓于權貴者三此獨加不受兩字明此番彼此交責劉闢
禍机所伏畢生不能解不比前兩番也乃通篇着眼處劉闢
平上以蜀賞高崇文元和元年高崇文平蜀尚書省以崇文

李林甫盧杞
嫡傳

騎選腹心五
人為節部五
州將

賊走死不暇
民盡出迎公
抱扶以歸器
氣如是

仁人之請其
利澤哉
為御史書賊
九卿一人不

幕府爭鹽井因革便不便命公使崇文欲困之以崇文命幕
府惟公命從即其事已甚處置疏奏侍郎外稱其能難逃公論竟

坐前敢抗已私怨更甚○加一竟字則知衢州饑擇刺史侍

郎曰莫如郎李某即以其能遂刺衢州窮苦之處至一月遷

蘇州又陰調之欲陷李錡前反之先權將之成諸州者刺史

至斂手無敢與敵權將未受朝命之攝將也鎮海節度使李

五州各有兵數千公至十二日錡反元和公將左右與賊戰

州門不勝為姚志安所敗賊呼入公端立責以義皆斂兵立不逼

義錡命械致公軍將斬以徇具桎梏釘于及境未及錡適敗

卷之十一

韓文起兵馬司張子良與牙將裴行立合謀公脫械還走州賊急

卒不暇走死民抱扶迎盡出其義天子使貴人持紫衣金魚

以賜君旌其忠已上歷敘內用兩次外用三次奉使一次

中使侍郎作前後針線居三年州稱治拜河南少尹行大尹

當學僊王屋山去數月復出問詣公道本世家子以公立之府

門外使吏卒脫道士冠給冠帶送付其母而斷治黜屬令

詔天下輸皆緩一月以寬退徵公一斷治不收聲事常出名

其由為少
尹熟屬吏二
人書以贓蓋
史法有賄有
顯

上自盡而不求名故名亦不能盡其實如為河南請緩徵曾

祖弘泰簡州刺史祖乾秀伊闕令父變宣州長史贈絳州刺

史代敘三母夫人燉煌張氏其舅參有大名因前敘育于外氏

且及其舅也有大名與公之配曰彭城劉氏夫人夫人先卒

其葬以夫人祔夫人曾祖曰子位祖曰餗皆有大名因以配

不得不敘其先世亦用公之子男四人長曰道敏舉進士其

次曰道樞其次曰道本道易皆好學而文女一人嫁蘇之海

鹽尉韋潛敘子自簡州而下皆葬鳴臯山下補敘葬處是銘

曰韓文起卷之十一

高其山而坎其中以為公之宮奈何乎公言既死而葬得容

偷天手段至此亦無可逞其毒權奸包藏禍心身于抔土中任他

總無益也用恨語冷語作銘從來無此奇筆

林西仲曰李少尹初任即見知于鄴侯且丰骨稜稜不撓

權貴其才可大用何疑無奈其為度支郎時與申使侍郎

賁善遂致其百端排陷使崇文刺衢州奔命于紛爭饑饉

之區甚至蘇州先用杜兼辭以李錡必反此舉朝所共聞

者忽調而納之于死地小人欲甘心于君子何所不至其

械致于錡因錡敗而得免乃天幸耳三年報政復抑之于

外斷不使其一日立朝設施建白雖忠節治行藉以顯著

其○危○苦○亦○甚○矣○銘○詞○絕○無○一○字○致○贊○但○謂○死○葬○之○後○不○能
再○加○戕○害○所○以○明○小○人○肆○毒○不○殺○不○休○深○疾○而○冷○刺○之○也
通○篇○以○中○使○侍○郎○坐○其○抗○已○句○作○眼○其○行○文○練○字○造○句○古
雅○絕○倫○大○約○從○行○狀○中○斐○頌○就○簡○自○作○機○軸○故○段○落○篇○法
無○不○天○然○入○妙○尤○敘○事○之○所○難○者○粗○心○人○讀○之○且○不○能○分
其○句○讀○况○探○其○神○理○乎

事恒出名上見當時知之者少也銘章深惜其年之不遐而時人用之猶未

能盡

大契實難解
大教捷徑必
得之意諸註
釋終未了然

李惟簡

李將軍頌待
淺深作教層
寫

試大理評事王君墓誌銘

君諱適。姓王氏。好讀書。懷奇負氣。西字一不肯隨人。後舉選。

見功業。所以負有道路可指取。欲別行一路有名節。可以戾

契。有連下句致字讀便不成文理。所以懷奇者致困于

無資地。不能自出。于窮乏不能自奮而有成。乃以千諸公

貴人。借助聲勢。出于萬。諸公貴人。既志得皆樂。熟軟媚耳目

者。不喜聞生語。一見輒戒門。以絕。氣致困。上初即位。意以四

科募天下士。欲得奇才而用之。君笑曰。此非吾時耶。道路可有

矣。指取。即提所作書。緣道歌吟。趨直言試。好讀書。似未既至對

韓文起 卷之十

語驚人。不中第。益困。奇致困。久之。問金吾李將軍。年少喜事

可撼。又以為有道。乃躡門告曰。躡音蠢。雜入也。不須紹介而

誤。字之。天下奇男子。王適願見將軍。白事。自署脚色。似東方朔

口一見語合意。往來門下。臧。盧從史既節度。昭義軍張甚

奴視法度。士欲聞無顧忌。大語有以君生平告者。即遣客鉤

致君曰。狂子不足共事。立謝客。是其有名節處。可見自稱

忌大。李將軍由是待益厚。奏為其衛胄。曹參軍。充引駕仗判

官盡用其言。懷奇得將軍遷帥。鳳翔君隨往。改試大理評事

攝監察御史。觀察判官。榆垢爬痒。民獲蘇醒。懷奇又得居歲

餘如有所不樂此乃胸中不可一旦載妻子入闕鄉南山不

顧闕○還是負氣中書舍人王涯獨孤郁吏部郎中張惟

素比部郎中韓愈曰發書問訊顧不可強起不卽薦料必不

年四十四十一月某日卽葬京城西南長安縣界中敘卒葬

會祖爽洪州武寧令祖微右衛騎曹參軍父嵩蘇州崑山丞

士敘世次○以先世無甚顯達妻上谷侯氏處士高女高固奇

者故後在後此作文定法地亦懷再試吏再怒去發狂

投江水亦負氣○恰初處士將嫁其女微曰吾以齟齬窮一

韓文起卷之十三九

女憐之必嫁官人擇婿不願其以已知齟君曰

吾求婦氏久矣惟此翁可人意且聞其女賢不可以失擢翁

其似已竟以齟齬致窮為是真個硬漢卽謾謂媒媪吾明經及第且選卽官人

侯翁女幸嫁若能令翁許我請進百金為媪謝詐媒圖婚是

契遠諾許白翁翁曰誠官人耶取文書來君計窮吐實媪曰

無苦翁大人不疑人欺我得一卷書粗若告身者我袖以往

翁見未必取脉幸而聽我行其謀既吐實矣則謝媪之百金

可稱翁望見文書銜袖果信不疑曰足矣翁果大人究竟擢

奇媒翁望見文書銜袖果信不疑曰足矣個齟齬致窮女婿

以女與王氏生三子一男二女男三歲夭死長女嫁亳州丞

以女與王氏生三子一男二女男三歲夭死長女嫁亳州丞

城尉姚筮其季始十歲故妻銘曰
鼎也不可以掛車馬也不可使守閭佩玉長裾不利走趨才大不抵繫其逢不繫巧愚遭逢命也
其小用不諧其須有銜不祛銜馬勒也袂袖口也乘馬之時少着
衣之時多不合所需乃不逢時耳鑽石埋辭以列幽墟惟
以誌不忘而已

林西仲曰懷奇負氣四字是王君一生本領逐段以此作
線蓋惟懷奇負氣所以不用于世卽用亦不能盡其用卒
致長往不顧鬱鬱病殞者此也擇婦先擇翁以爲惟此翁
可人意則茫茫宇宙間欲別求第二人必不可得矣婿入

韓文起

卷之十一

三十

南山翁投江水諸公貴人之側皆一班熟軟媚耳目物件
方柄入鑿無所容身冰清玉潤又得一樂廣衛玠真奇緣
也給媒得婦雖于名節有所戾契然不羈游戲所以成其
爲天下奇男子不然一法度士而已篇中敘事錯落可喜
而銘詞復峭拔古奧誠昌黎得意妙文

非天下奇男子不足發公之文非公之文亦無以傳天下奇男子交相得者也

書國錄書元
書年月日
重其卒

錄叙

貞曜先生墓誌銘

唐元和九年歲在甲午八月己亥貞曜先生孟氏卒無子其

配鄭氏以告計至也。下文許多處置。愈走位哭。禮記朋友

外且名張籍會哭皆因其無子先提出省力。愈走位哭。哭諸寢門

也諸嘗與往來者咸來哭弔韓氏禮以韓氏為主。遂以書告

與元尹故相餘慶餘慶與元尹鄭公名與孟定交事見下

月樊宗師使來弔告葬期徵銘為下文葬。愈哭曰嗚呼吾尚

忍銘吾友也夫以可哀者多。與元人以幣如孟氏賻且來商

家事與元尹所使也。樊子使來速銘曰不則無以掩諸幽非

韓文起公別無敢作是無乃序而銘之。已上敘作先生諱郊字東野

銘也何以為葬乃序而銘之。已上敘作先生諱郊字東野

父庭珍娶裴氏女而遷為崑山尉生先生及二季鄴而卒

一氣欽出父母名氏官爵及兩弟之名純用省筆且下先生

生六七年端序則見長而愈寤自幼知正長幼之序持身

抑損所以取益也篤損也舊解則見二字作一句不灑而揉

成文理一本作有法二字恐係後人更易均不敢從灑而揉

之揉手擬之使成器謂所內外完好行事無疵色夷氣清和

介可畏而親清則可畏夷則可親及其為詩目録心録制

也刻劃力迎縷解此導極鉤章棘句摘摺冒腎語極其奇而

劇日鉢心言
其屈思之艱
刃迎鋒解言
其得心之樂
鉤章二句承
劇日鉢心神

世抹撮狎視其所為詩而不自人皆劫我獨有餘于取奪

且不能給而我有以後時問先生者以當存為傳後曰吾既

可以應之不竭有以後時問先生者以當存為傳後曰吾既

幾五十始以尊夫人之命來集京師從進士試既得即去母以

老歸養間四年又命來選為溧陽尉迎侍深上不暇去尉二

年而故相鄭公尹河南奏為水陸運從事試協律郎親拜其

母于門內以長官而行朋友之禮敬之至也已上母卒五

年而鄭公以節領興元軍奏為其軍叅謀試大理評事挈其

妻行之興元應篇首鄭氏以告句次于閩鄉暴疾卒年六十四敘卒買

韓文起音于卷之十一音林三

棺以斂以二人昇歸始死不能鄧皆在江南往武康二

可哀十月庚申樊子合凡贈賻而葬之洛陽東其先人墓左敘

處以餘財附其家而供祀附益也已將葬張籍曰先生揭

德振華于古有光合古人行昔賢者故事有易名况士哉將葬易

則言隱而賢者亦有此如曰貞曜先生則姓名字行有載不

待講說而明振華為曜皆曰然遂用之敘貞曜二初先生所

與俱學同姓簡于世次為叔父由給事中觀察浙東曰生吾

不能舉死吾知恤其家浙東路遠喪葬皆不得與帶敘在此

也筆銘曰黃彼續其言亦所以經紀孟氏非斷

綴孟簡語有

不務猶不倚
昔漢書畫畫
與皆同多財
也惟所執之
正是以不富
不施止昌其
詩而已銘意
甚曲折

公于東野可
謂死矣俗
論詩曰知寒
而分張其軍
若此此知已
所以難過也

於戲貞矚維執不猗守之正維出不訾材之貴維卒不施昌者有日新
終不見以昌其詩惟昌大其詩以存于世而已
用也把揭德振華
一串說來作銘語妙

林西仲曰東野生平文行俱當在古人中求之故張籍定
謚有揭德振華于古有光之說其客死無子貧又不能舉
葬在公尤為關情走位之哭事事俱依古禮而行原不敢
以時人相待隨于徵銘時作不忍銘一語便已凄絕但虧
他拉拉雜雜說來純用省筆揆其所以能用省筆之故只
在上伏下應天然位置針針縫接一絲不亂較之他篇另

韓文起

卷之十

是一格若文之佳惟中間敘為詩一段是公本色前後古
質處直逼周秦此等文字當在筆墨外尋其氣味愈讀愈
見其高任他如何妙手總不能彷彿其萬一也茅鹿門謂
公與東野生平厚交志銘亦不妄許一字不知東野仕路
中並未著有功績即為深陽尉亦日向投金瀨平陵城以
賦詩為事不理邑政深陽令言之刺史使人代攝而分其
半俸卒以此去尉則作誌銘時如何可以扭捏得來但極
贊其為詩與持身孝養處便覺千古有光後人無匹已是
以不朽矣豈靳其揄揚哉

清河郡公房公墓碣銘

公諱啓字某河南人其大王父融王父瑄仍父子為宰相

也融相天后事遠不大傳本無可傳以事遠二字推開一瑄

相位宗肅宗處艱難中與道進退薨贈太尉流聲于茲瑄有高志

而無實才止言其出處之正不但語有分寸且父乘仕至秘

書少監贈太子詹事已上敘公胥胎前光生長息不離典

訓之內曰孺耳樂不學以能插字出周禮儀禮猶染也因始

為鳳翔府祭軍尚少人吏迎觀望見咸曰真房太尉家子孫

也不敢弄以事轉同州澄城丞屬西益自飾理同官憚伏服

韓文起

卷之十一

三十四

人之能皆自衛晏使嶺南黜陟屬廣東嶺求佐得公擢摘良

立身上論有知人還進昭應主簿裴胄領湖南表公為佐

拜監察御史部無遺事有任事胄遷江西又以節鎮江陵州

府公一隨遷佐胄累功至刑部員外郎賜五品服副胄使事

為上介以副使之職為上聞其名徵拜虞部員外在省籍籍

名益遷萬年令果辨傲絕果有决斷辨有分析傲即激本字

及已上歷敘佐貞元末年十九王叔文用事材公之為所為

府任職之才名舉以為容州經畧使容州今廣西梧州府容縣

同護一筆妙舉以為容州經畧使貞觀二年遷州皆別置經

使拜御史中丞服佩視三品管有嶺外十三州之地林巒洞

蓋附海種守條死要誓死不相漁劫無侵盜之患稅節賦時無

欠之公私有餘官民皆賴之削衣貶食不立資遺以班親舊

朋友為義節而能施不自留資用所存剩者所以為義在容

九年遷領桂州今廣西封清河郡公食邑三千戶中人使授去

命書也應待失禮客主違言交相徵貳太僕未至貶虔州長

史而坐使者公中官李建章持詔至公恐其遷重賂出而示

之止獻南口十五南口南方人口先奉有禁者也建章以賂

得官告歸奏降大僕丞至中途公自陳建章受南口十五上

怒杖一百處死併黜以疾卒官年五十九已上敘其子越能

韓文起卷之十一三五不書卒葬年月及妻

載銘曰房氏二相厥家以開家學條葉被澤流風餘韻猶可况公其

孫得傳公初為吏亦以門庇不出佐使于南乃始已致自立其

不兼祖父○朱既辦萬年命屏容服容州功緒卓殊氓僚循

本已作以誤與中官失署亡資封邑一時俱棄非公之

業皆安維不順隨有違言失署亡資封邑一時俱棄非公之

怨在公原不以貶為恨銘以著之意不可不為表白以示于阡

林西仲曰房公坐貶無年月可稽以王叔文川事時數至

在容九年則元和七年也時中貴吐突承璫方有寵握重

權而群闖尤增氣傲持詔至容其遷重賂何必復道房公

權而群闖尤增氣傲持詔至容其遷重賂何必復道房公

初示以吏部官告欲杜其無已之求繼增以南口十五陰
持其違公之短計彼回肯雖欲加害亦當知顧畏而不敢
發也豈料愆谿未滿終不能平以致互訐紛紜或左遷或
杖死此時群閹切齒安得不從中搆煽追論爲王叔文私
人以洩其毒虔州之貶竟與當日附黨者同一處分矣碣
銘之作既不便明言受貶之非辜又不便歸咎中官之始
禍只逐段寫其有治才成績而以王叔文之舉爲材起見
先提一筆則不由于附黨可知以不立資遺爲義起見先
提一筆則無力于行賂可知雖死貶所仍不失乃祖以道
進甚家風可無怨悔銘詞內所謂非公之怨者此也大抵
不肯順隨之人必不肯依權門爲進取此其可以理斷者
銘詞內所謂銘以著之者此也含蓄之極又發明之盡若
他手爲之不知露出多少形迹矣

引重在太尉之孫而歷官亦各以能自見

韓文起

卷之十一

三十六

韓文起卷之十二

晉安林雲銘西仲評註

男 沉芷之

姪孫乘柱常礎 全校

唐故江西觀察使韋公墓誌銘

公諱丹字某明文姓韋氏六世祖孝寬字叔裕杜陵人仕周有功以公

開號於郎屬湖廣郎公之子孫世為大官唯公之父政卒繼

縣丞贈虢州刺史敘世公既孤以甥孫從太師魯公真卿學

太師愛之以能受舉明經第選授峽州遠安令峽州即夷陵

今俱屬荆州府以讓其庶兄以出身不足見長且知庶兄不能自顧

韓文起進取故也科百與官可以讓人奇

入紫閣山事從父熊通五經登科五經為明經之首選學益

之後又讀書再應舉更奇歷校書郎初受咸陽尉佐邠寧軍皆屬西安

監察御史為殿中侍御史徵拜太子舍人三益有名字是韋

公一生受用亦是一生受虧處故段中多點出遷起居郎四吳少誠襲許州貞元十

刺史上拜河陽行軍司馬時恒冀易定陳許未行少誠死改

駕部員外郎五遷少誠死于元新羅國君死浪在長人國

西國君敬信死和四年此必有誤公以司封郎中兼御史中丞紫衣金魚往弔

立其嗣奉使故事使外國者常賜州縣官十員使以名上以

便其私號私觀官欲其受財為公將行曰吾天子吏奉公乃

臣實官以悅
人臣之私而
者

小試

當時權臣謹
耶殆指任文
華

二事善謀方
以官兼庶兄
時端倪已見

使海外國不足於資宣上請安有賣官以受錢邪無行私卽

具疏所以疏言不上上以為賢命有司與其費奉使實未

此數語為下文洪州至郿州會新羅皆所當立君死子重與

所告不法之誣伏案拜容州刺史容管經摺討使遷始城

冊命再往也還置屯田二十四所兵賴以化大行安

容州周十三里民賴以而效為下文洪州作引順宗嗣

兵強自然詔加大中大夫已上敘經畧容州之小試

服吾教令詔加大中大夫而效為下文洪州作引

位拜河南少尹行未至拜鄆滑行軍司馬始至襄陽詔拜諫

議大夫七既至日言事不阿權臣指韋執誼王睿然有直名

遂號為才臣已上敘為諫議之能張其職劉闢反圍梓州詔

韓文起卷之十二以公為東川節度使御史大夫永貞元年西川節度劉闢反

西川成都也東川卽公行至漢中上疏言梓州在圍守方盡

力不可易將時李康為徵還入議蜀事上欲討闢而重于劉

闢去梓州神策行營節度高崇文聞李康因以梓州讓高崇

文韋言崇文遠關無所資若與梓拜晉慈隰等州觀察防禦

使州綏其土心必能有功上從之拜晉慈隰等州觀察防禦

食邑二千戶八將行上言臣所治三州非要害地不足張職

為國家費張開人也養民以生財足用則不如屬之河東便

河東向有節度使本可兼理因觀察晉慈隰上以為忠不

十八澤障曰陂鑿得水曰塘得田萬二千頃無六棄地皆可耕種所謂

利也二效俱在身後始凡為民去害興利若嗜慾居三年於

見然不得不敘在此其大如是其細可畧也補此數語纔不是

括了多少事情又省了多少閑話妙卒有違令當死者公不

果於誅杖而遣之去句上書告公所為不法若干條朝廷方

勇於治國法固不且以為公名才能臣治功聞天下不辯則

受垢受誣尤不可不自公之賢公之忠上既知之有素此

以恩臣詔罷官留江西待辯此一詔必有從使未至月餘公

以疾葬不得此一死必有大使至辯凡卒所告事若干條皆無絲

韓文起卷之十二四

毫實詔管卒百流嶺南按誣告律公能益明春秋五十八聽於元

和五年八月六日敘年壽卒日公好施與家無剩財惠而自校書

郎至為觀察使擁吏卒前走七州刺史為前與賓客處如布

衣時自持鼻一不易貴而能謙已上補敘平日之為人見

娶清河崔氏故夾江令諷之女某官某之孫有子曰寘年十

五明經及第嗣其家業後夫人蘭陵蕭氏中書令華之孫殿

中侍御史恒之女皆先公終有女一人凡公男若干人女若

千人庶出者亦在明年七月壬寅從葬萬年縣少陵原敘葬

將葬其從事東平呂宗禮與其子寘謀曰我公宜得直而不

處

華者銘傳於後固不朽矣

實來請銘

銘曰

武陽受業

草封武陽郡公始於太師

魯公所傳以官讓兄自待不疑

知必取科勤于紫閣取益以卑

事從父謙可謂有源卒用無疵

自然為才臣始終慊慊為人

慊當作謙矯矯為官

欲張職為及無過差

治功聞天江西功德具完

去宮典利八名聲之下獨處為難

下必有忌者辯而益明仇者所歎

其毒付之一歎而已碑於墓前維

可示後人昭美故世示納銘墓中以識公墓

言以此文或見其直而不

華無諛詞也林西仲曰韋公一生事事俱要出人頭地

卽初出身時由

韓文起

於再取科第斯已奇矣且奉職勇於自任

凡在內在外議

論措施皆井井有條理合於機宜以故聲名曰盛

其所謂才能臣乃其定評所謂張職為國家費乃其素志也仕途中歷任者九加銜者四受職而未至任者五然其治功總無過於江西之去害興利大有益于軍民至歿後四十年而八州老幼猶思之不衰宣宗命杜牧為撰功德碑且錄其子宙為監察御史其治狀必大有過人者篇中步步分敘却步步埋伏至寫江西一大段則條分縷析備極周詳輕重莫不有法但名存謗歸理所必至君闡萬里以逋誅

太史公循吏傳至荀簡扶風繼之所撰次良吏治蹟和風時雨感動千古恨不生其時武陽一志與前人此烈矣

卷之十二

之小卒片紙飛誣乃能上達至尊使平日稱其為賢信其為忠之大臣貽羞三褫簿責法庭迨是非既白之後絕不聞復還其爵絕不聞加贈其官絕不聞給賜其葬則罷官待辯之詔不為無因而未辯得疾先薨亦非無故舉可知矣此意不便明敘只得為憲宗回護數語却於銘詞中點出無疵二字又謂名聲之下難于獨處辯而益明仇者所歎以見江西並無不法之事只為盛名取忌所致及公道在人名不終掩而忌者猶有餘恨未消不無已甚也若指卒而言又若不指卒而言吞吐隱現間可謂良工心獨苦矣嗚呼任事之難君恩之不可恃也

韓文起

卷之十二

六

可券次

唐故河南令張君墓誌銘

君諱署字某河間人大父利貞有名佐宗世為御史中丞舉

彈無所避由是出為陳留守領河南道採訪處置使數年卒

官是方質有皇考諱郁以儒學進官至侍御史唐制國學中

者謂之儒學是長於文詞所君方質有氣方則不肯圓轉

自出已上敘祖父名位德業君方質有氣質則不肯飾偽

有氣則喜加人不肯受形貌魁碩其狀長於文詞其才過人

人之法在體貌豐以進士舉博學宏詞為校書郎出身自京

偉文理優長故云以進士舉博學宏詞為校書郎之正自京

兆武功尉拜監察御史為幸臣所讒與同輩韓愈李方叔三

人俱為縣令南方臨武以方二年逢恩順宗俱徙椽江陵

韓文起卷之十二為裝均半歲邕管奏君為判官收殿中侍御史不行邕州管

從事遠以去京師拜京兆府司錄諸曹白事不敢平視與共

食公堂抑首促促縮小就哺歛指起趨去無敢闕語參也

漢成紀關入字縣令承尉畏如嚴京兆嚴亦事以辦治以諸

法懾人縣令承尉畏如嚴京兆嚴亦事以辦治以諸

本表諸屬皆應命之故此方質有氣之效也說京兆改鳳

出人人敬畏為未段拜走仰望受辱作反映語說京兆改鳳

十二字吹其為人

氣不可犯

殺牛牛以大耗無妨於耕種又多捕生鳥雀魚鼈可食與不

可食相買賣時節脫放期為福祥無有感於邪說君視事一皆

禁督立絕禁其捕而督其使通經吏與諸生之旁大郡也往

學鄉飲酒喪婚禮張施講說民吏觀聽從化大喜欲以成度

支符州符猶折民戶租歲徵縣六千屯唐制程賦米調賦縣

折而徵之比郡承命惶怖立期日唯恐不及事被罪君獨疏

言治迫嶺下民不識蠶桑月餘免符下民相扶携守州門叫

謹為賀欲以成其為養賀者喜刺史不被改澧州刺史民稅

出雜產物與錢尚書有經數數一定觀察使牒州徵民錢倍經

韓文起卷之十二八

亦一時權增但至加君曰刺史可為法不可貪官害民貪愛

知必棄官但留噤不肯從噤而不行竟以代罷使人代徵而

不肯棄法留噤不肯從噤而不行竟以代罷使人代徵而

其官此刺澧州觀察使使劇吏案簿書十日不得毫毛罪

以方賈獲罪者觀察使使劇吏案簿書十日不得毫毛罪

劇增多也既罷而餘怒未消猶改河南令無可加罪而河南

遣多吏搜其他惡欲陷之法改河南令只得降職而河南

尹適君平生所不好者是平日曾以氣相君年且老近六嘗

二事見有氣者之天利百姓

免官又不至京師絕見有氣

為於京師間即至京師竟閉門死年六十七有氣的人君娶河

不得意於守令文多筆力恨曰義不可再辱成語妙又奚

以病辭免有氣人如何受得遣公卿欲其一至京師君以再

日曰拜走仰望階下一定不得已就官避數月大不適即

為於京師間即至京師竟閉門死年六十七有氣的人君娶河

東柳氏女二子昇奴胡師將以某年某月某日葬某所

其兄將作少監昔將作監掌土木工匠之政設請銘於右庶

子韓愈前與君為御史被讒俱為縣令南方者也前最為

知君當得銘曰

誰之不如而不公卿有其才而無其位奚養之違以不久生亦不當

惟其頽頽以壯厥聲下飛曰頽惟厥居下位

林西仲曰方質有氣四字是張君一生大得力亦是張君

一生大受病蓋士生三代之後以此獨善其身不降不辱

未始非第一流人品但一入仕途未必人人如我在權倖

韓文起卷之十二九

必忌而逐之在僚屬必憚而疏之在內之上位必憎而出

之在外之上位必仇而罷之甚至吹求掇拾無所不至究

竟不免降志辱身賁恨而歿雖有致君澤民大作用悉付

之塵飯土羹理所必至也是篇把張君事蹟畧點在虔州

一段其餘自始至終總寫其方柄入鑿述邇坎珂之况見

得世風污下小人道長即此不容於流俗處便是疾風勁

草人不能及公祭文中自言納石壙中外著後世亦知此

文必傳洵用意之作也

史記諸傳每以數字籠人生平而其後千端萬緒不出數字中此傳神法也然耳聞不如親樓所以衛霍李將軍及諸公惟與張同請南方山祖水陰惠難相知故以方質有氣籍養生平而行蹟一應之如此

鳳翔隴州節度使李公墓誌銘

公諱惟簡字某司空平章事贈太傅之子敘父爵太傅初姓張

氏原名張忠志肅宗時舉恒趙深冀易定六州戰卒五萬人

馬五千匹以歸聽命東節度使辛雲京天子嘉之賜姓曰李

更其名寶臣立其軍號之曰成德由是姓李氏敘受姓太傅

中二年公兄弟讓嗣寶臣以其子惟岳公竟棄其家自歸

京師三年惟岳反遣惟簡賞密表入朝及兄死家覆是年惟岳為其

將王武俊有司設防守以叛屬逆德宗如奉天四卒出公

等所殺坐囚之又回護妙公即馳歸與母韓國夫人鄭氏拜訣歸恒州也

乘亂自出又回護妙韓文起卷之士十

母之屬家徒隨走所幸道與賊遇七鬪乃至不以寇多有功

又立遷太子諭德加御史中丞初次遷官從幸梁州與元年天黑失

道識焦中人聲取道于有人家而行見德宗於蓋屋西不以路迷上

曰卿有母可隨我耶曰臣以死從衛既忘身而保駕勢不能

幸皆冒死而前此句實為通篇及幸還錄功封武安郡王號

元從功臣圖其形御閣而以神威將軍居北軍衛久乃加御

史大夫丁韓國憂去官累遷神威大將軍加工刑二曹尚書

天威統軍已上歷敘遷官總未嘗離宿衛又改戶部尚書金吾

大將軍有長上萬國俊者以軍勢奪興平人地與平縣屬吏

西安府

李將軍明利
害識大體可
為邊將法而
文特精采

憚莫敢治及公為金吾與平人曰久聞李將軍為人公平庶

能直吾屈即齋縣牒來見公發視立杖國俊廢之以地還典

平人聞者莫不稱歎于是天子以公林果可任用治人將兵

無所不宜頓三句以起下文所以外用之故元和六年即以

公為鳳翔隴州節度使戶部尚書兼鳳翔尹兼治人將隴州

地與吐蕃接舊常朝夕相伺更入攻抄人吏不得息規小公

以為國家于藝狄當用長算邊將宜承上旨謹條教蓄財穀

完吏農力以俟不宜規小利起事盜恩盜恩竊叨軍賞也

禁不得妄入其地條教益市耕牛鑄鑄鈇鈇皆去以給農

韓文起卷之十一

之不能自具者壯典勵歲增田數十萬畝連八歲五種俱

熟公私有餘取者負入褒斜陸路由郿船循渭而下木路山

昌首尾相繼不絕計穀蓄矣農之力亦完矣若有上旨無

州之事蹟十三年公與忠武軍節度使司空光顏邠寧節度使尚

書劍俱來朝上為之燕三殿每入分張百戲盡其公卿侍臣

咸與盡其既事勅還公因進曰臣幸得宿衛四十餘年自建

年至元和六年僅二十今年老斥外任不勝慕戀願得死輦

九年四月十二日死從衛句有此數語天子加慰遣焉以任用有

下則前後成得一片此篇法之妙天子加慰遣焉成效故

已上敘入朝還鎮告疾其夏五月戊子薨年五十五計至上

受優禮之榮

受優禮之榮

悼愴罷朝造即中臨弔贈尚書左僕射以其年十一月景申

葬萬年鳳樓原敘年壽可夫人博陵郡崔氏河陽尉鎬之孫

大理評事可觀之女賢有法度敘妻室公有四子長曰元孫三

原尉次曰元質彭之濛陽尉曰元立典平尉曰元本河南參

軍皆愿敏好善敘子息元立元本皆崔氏出補敘元立所葬得

曰嗣子元立與其昆弟四人請銘于韓氏曰先人常有託于

夫子也言請銘出愈曰太傅功在史氏記不待敘僕射以孤童

囚羈京師卒能以忠為節自顯取爵位立名績使天下拭目

觀父母與榮焉既忠又孝法宜銘此不可不銘曰

韓文起 **卷之十一**

太傅之顯自其躬興其身猶處于僕射童羈年僅孰與之朋

本無遭國之難以節自發冒死致其勤艱以復考烈使先人

緊所藉孝由忠立爵名隨之國恩亦酬銘此依石維昧之詒忠孝

者見此亦當知所法乎時方誌李師道如此立言大有關係妙

林西仲曰李惟簡之兄拒命殞身不足道矣即其父與田

承嗣薛嵩李懷仙收安史餘黨擁兵完城不用朝廷法令

既奉賜姓又請復姓意欲何為乎惟簡為京師纍囚若非

冒險從幸受官王朝則家覆之後永不復振是孝由忠立

四字乃其定評也但惟簡實為叛屬即在宿衛最久亦無

李公鉅人也
忠孝二字當
之不愧公文
出入司馬班
氏自勅一家
定銘詞不大
着意亦其蘇
宜也

奇功異能。可以自見。故開手以讓嗣歸京二句。代爲出脫。隨以七鬪失道二段。代爲點綴。不特明其未曾從逆。且驗其急于從王。稱之爲忠。非溢美矣。按讓嗣一節。不見于史。疑惟簡嫡出當嗣。屈于年幼。故篇首屢提韓國夫人。末復敘其子元立。以弟得嗣之故此用倒映法也。累遷官職。總不離京師宿衛。及爲金吾執法。因得節度鳳翔。故另挿治人將兵無所不宜二語。此用暗渡法也。始述其以死從衛之言。引起末述其願死輦下之言。收束在朝事蹟。止步步虛敘。在外功業。必件件實寫。首尾相應。虛實相生。有一法。

韓文起

卷之十二

十二

不備者乎。至銘詞云。維昧之詒。是明。明欲使河朔諸鎮。不。明道理者。咸知以忠爲法。以不忠爲戒。無不可以轉禍爲福。其用意。有關於世道人心。不小。尤非文士所能及者。讀者當細心參考。不然。則懵然置之矣。

殿中少監馬君墓誌

君諱繼祖不著姓者以王孫司徒贈太師北平莊武王之孫

即馬燧不書諱者以王少府監贈太子少傅諱鳴之子叙祖

之尊無不知其名也職以積年而遷無年三十七以卒

發端生四歲以門功拜太子舍人官以門功而拜無積三十

四年五轉而至殿中少監可紀其任事之功年三十七以卒

有男八人女二人志已畢始予初冠應進士貢在京師窮不

自存以故人稚弟拜北平王於馬前王問而憐之因得見於

安邑里第王軫其寒饑賜食與衣召二子使爲之主受其祖

其季遇我特厚少府監贈太子少傅者也叨其父姆抱幼子

卷之十一

立側眉眼如畫髮漆黑肌肉玉雪可念殿中君也識其人之

三世與已皆當是時見王于北亭猶高山深林鉅谷龍虎變

有相屬之誼論其才退見少傅翠竹碧梧鸞鶴停時能

化不測傑魁人也見而困幼子娟好靜秀瑤環瑜珥蘭

守其業者也是業豈容易守得幼子娟好靜秀瑤環瑜珥蘭

萬其芽去嘉稱其家兒也是家之兒豈容易稱得見而因論其貌

詳其語意歸後四五年吾成進士去而東游哭北平王於

客舍哭其後十五年吾爲尙書都官郎分司東都而分府

少傅卒哭之哭其又十餘年至今哭少監焉他寫哭三世用

二樣筆法以前段嗚呼吾未耄老自始至今未四十年而哭

其○祖○子○孫○三○世○於○人○世○何○如○也○自悲不能久欲久不死而觀
居○此○世○者○何○也○久不死而觀人之歟死徒增悲耳欲此何益

林○西○仲○曰○墓○有○左○誌○右○銘○或○求○一○人○獨○作○或○求○兩○人○分○作○
此○則○分○作○其○誌○者○也○殿○中○君○本○以○門○功○授○官○歷○俸○而○轉○無○
錚○可○紀○者○故○篇○中○不○填○一○句○行○實○但○北○平○王○有○大○功○於○
國○與○李○晟○渾○瑊○齊○名○後○人○實○難○為○繼○孩○提○之○時○稱○其○家○兒○
則○後○此○能○守○其○業○可○知○此○即○其○行○實○也○總○以○其○祖○北○平○王○
為○主○其○以○交○情○感○慨○成○文○蓋○緣○當○厄○之○惠○刻○不○能○忘○故○不○
禁○纏○綿○悲○惻○遂○別○成○一○奇○格○厥○後○廬○陵○作○誌○銘○多○以○為○藍○

韓文起

卷之十二

五

本○遂○成○正○調○矣○篇○中○故○人○雜○弟○句○言○兄○會○為○起○居○舍○人○時○
與○北○平○王○有○舊○所○以○求○得○自○通○來○歷○也○附○記○於○此○

前頌後悲又為墓志開一格矣最後人所易學而難工者

柳子厚墓誌銘

書伯祖以賢不以貴

子厚諱宗元七世祖慶為拓跋魏侍中封濟陰公首舉最曾伯祖爽為唐宰相與褚遂良韓瑗俱得罪武后死高宗朝好曾伯皇考諱鎮以事母棄太常博士求為縣令江南其後以祖不能媚權貴失御史權貴人死乃復拜侍御史號為剛直所與遊皆當世名人又好個子厚少精敏無不通達逮其父時雖少年已自成人能取進士第嶄然見頭角眾謂柳氏有子矣少巴得其後以博學宏辭授集賢殿正字儁傑廉悍議論證據今古出入經史百子踔厲風發率常屈其座人名聲大

韓文起

卷之十一

七

振一時皆慕與之交諸公要人爭欲令出我門下交口薦譽

此段全為子厚出脫處子厚以重名為諸公要人所爭致之是正叔文輩欲倚子厚以為重子厚不能自脫非徒彼求

也附貞元十九年由藍田尉拜監察御史順宗即位拜禮部員

外郎即用事者得罪例出為刺史未至又例貶永州

司馬坐貶者非子厚一人故用二例字居閒益自刻苦務記

覽為詞章汎濫偉著為深博無涯涘而自肆於山水間永州不及

其政績止言其為文章伏末段必傳於後之元和中嘗例名

至京師又借出為刺史而子厚得柳州借字得字俱為下既

至嘆是豈不足為政耶永州不言政績故着此一語以為

得福之本亦當年情事確如此非公出脫四護

可與革也切勿
以開語讀過
因其土俗為設教禁州人順賴虛敘句不可少其俗

以男女質錢約不時贖子本相作則沒為奴婢子厚與設方

計悉令贖歸其尤貧力不能者令書其備足相當則使歸其

質觀察使下其法於他州比一歲免而歸者且千人實舉其

人衡湘以南為進士者皆以子厚為師其經承子厚口講指

畫為文詞者悉有法度可觀在文章昌黎最推重亦在文章

且刺柳州時文章益多此處豈可遺却但不便另提又嫌與

承州一段無別故借其教人為文詞趁筆寫于下法他州之

後見其事事可法不特其名至京師而復為刺史也此另提

文詞而文詞之佳愈見其法此法中山劉夢得禹錫亦在遣中當詣播州今為宜慰子厚

泣曰播州非人所居而夢得親在堂吾不忍夢得之窮無辭

以白其大人且萬無母子俱往理脫不能辭母而行又不可

請於朝將拜疏願以柳易播雖重得罪死不恨子厚之遇有

以夢得事自上者夢得於是改刺連州中丞裴度為禹錫請

嗚呼士窮乃見節義今夫平居里巷相慕悅酒食遊戲相

徵逐詔詔強笑語以相取握手出肝膽相示指天日涕泣

誓生死不相背負真若可信一旦臨小利害僅如毛髮比反

眼若不相識落陷阱不一引手救反擠之又下石焉者皆是

也此宜禽獸戮狄所不忍為而其人自視以為得計聞子厚

抽出一事

淋漓

韓文起

卷之十三

十七

論論子厚悲
之情一時夫
畫情而止又
無一字一句
不秤量銖黍
而出之前史
論贊或宋及
也

之風亦可以少媿矣衡湘以南進士固親炙子厚者若此輩雖不知師子厚聞風亦宜知愧承前段言子

厚事事可師不特感慨世人也子厚前時少年勇於為人不自貴重二句是子厚實

錄必不顧藉謂功業可立就此句是子厚本心即可出脫處故坐廢退既退

又無相知有氣力得位者推挽故卒死於窮爵材不為世用

道不行於時也深惜使子厚在臺省時自持其身已能如司

馬刺史時亦自不斥斥斥時有人力能舉之且必復用不窮就

上意翻然子厚斥不久窮不極雖有出於人其文學辭章必

不能自力以致必傳於後如今無疑也雖使子厚得所願為

將相於一時以彼易此孰得孰失必有能辨之者深幸子厚

韓文起

卷之十一

六

以元和十四年十一月八日卒年四十七以十五年七月十

日歸葬萬年先人墓側子厚有子男二人長曰周六始四歲

季曰周七子厚卒乃生女子二人皆幼其得歸葬也費皆出

觀察使河東裴君行立行立有節槩重然諾與子厚結交子

厚亦為之盡竟賴其力葬子厚於萬年之墓者舅弟盧遵遵

涿人性謹順學問不厭自子厚之斥遵從而家焉逮其死不

去既往葬子厚又將經紀其家庶幾有始終者二君確是難得銘曰

是惟子厚之室既固既安以利其後人

林西仲曰昌黎與子厚千古知己其作順宗實錄云王叔

文有寵密結有當時名。後僥倖而速進者十數人爲死友等語。絕不爲子厚辭。人皆謂古人作文不肯輕易假借。其實僥倖速進。謂急於功名爲枉尺直尋之計耳。當得何罪乎。叔文雖小人。然當順宗初立。數月間。貶李實。召陸贄。陽城。免進奉。蠲諸色罷宮市。五坊小兒。德宗秕政一朝反之。不可謂非叔文之力也。子厚之附叔文。謂不知叔文爲小人。則可。若明知之而故附。豈子厚之心哉。故寄許孟容書云。蚤歲與負舉者親善。始奇其能。謂可以共立仁義裨教化。等語。實非支飾。乃以不能預察於幾先。而遂不能自明。

韓文起

卷之十一

十九

於事後所謂立身一敗。萬事瓦裂。誠可痛也。此其意惟昌黎知之。故作墓誌銘。首尾將文詞極口嘉贊。中段一叙政績。一叙友誼。而子厚人品卓然可見。至其進用廢退處。初言其名聲大振。則與實錄所云有當時名者相符。故忙接一語曰。諸公要人爭欲令出我門下。是叔文欲結子厚。非子厚求而得之可知也。末言其勇於爲人。不自貴重。則與實錄所云僥倖欲速進者相符。故又忙接一語曰。顧藉謂功業可立。就是子厚之依叔文實欲用其材行其道。非爲富貴苟就而不意其以奸而敗。又可知也。雖曰出脫而子

之心事子厚之定案皆著筆端非千古第一知已哉若篇首不敘姓氏却于取進士第後點出柳氏有子不敘里居却于歸葬時點出萬年先人墓側而姓氏里居自見其作法皆與他篇不同至中段忽把世俗交情感慨一番又把文章必傳欣幸一番在誌銘尤無此格按史執政名子厚等至京師諫官爭言其不可想必有子厚故交在內其落陷阱不救反擠下石等語確有所指玩祭文中有凡今之交觀勢厚薄句則知此意究竟此輩勢利反覆雖位極人臣死同卉蟻安能如子厚以斥而能傳則下石者未始非

韓文起

卷之十二

二十

曲成之矣故不禁感慨而欣幸之總之公與子厚文章聲氣一時無兩所作祭文誌銘廟碑三篇皆絕頂出色不可以常格論也

有抑揚隱顯不失實之道有朋友交遊無限愛惜之情有相推以文墨之意即令先生自第所作墓志亦當壓卷此篇

唐故朝散大夫尚書庫部郎中鄭君墓誌銘

君諱羣字弘之世為樂陽人其祖于元魏時有假封襄成公者子孫因稱以自別敘世曾祖匡時晉州霍邑令祖干尋彭

州九隴丞父迪鄂州唐年令娶河南獨孤氏女生二子君其

季也敘祖父母以進士選吏部考功所試判為上等授正字

吏部擇人之法有四一日身二日言三日書四日判判為上等即授官出身皆以文進自鄂縣尉拜監

察御史佐鄂岳使治一裴均之為江陵以殿中侍御史佐其

軍治二均之徵也遷虞部員外郎為郎均鎮襄陽復以君為

襄府左司馬刑部員外郎副其支度使事治三均卒李夷簡

韓文起卷之十一 二五

代之因以故職留君歲餘拜復州刺史為郡遷祠部郎中為郎

官會衢州無刺史方選人君願行宰相即以君應詔為郡治

衢五年復入為庫部郎中行及揚州遇疾居月餘以長慶元

年八月二十四日卒春秋六十年壽即以是年十一月二十

二日從葬于鄭州廣武原先人之墓次葬日處所已上敘

君天性和樂和以待人居家事人二與待交遊三初持一

心末嘗變節始以終有所緩急就事曲直上言薄厚就情疎數

也數密也就禮上言不為翁翕熱亦不為崖岸斬絕之行

過偏也以天性之和處之無分別俸祿入門與其所過逢者或過訪

夫其絢綴此
君吾所願從
遊

和樂人有主
卓

值者不吹笙彈箏飲酒舞歌詠調醉呼連日夜不厭費盡不
擇其人必盡其天性之樂或分孽以去一無所愛惜不為後
復顧問而後已絕不計財尤遇其空無時客至清坐相看無可
日毫髮計留也人所難脫客主各自引退亦不為辭謝缺情
或竟日不能設食甚不供客主各自引退亦不為辭謝缺情
為解人率真與之遊者自少及老未嘗見其言色有若憂歎
處尤人所難言豈刻禦寇莊周等所謂近于道者邪總收
者無憂色無歎言豈刻禦寇莊周等所謂近于道者邪總收
和樂其治官守身又極謹慎不挂于過差又非莊可比去官
而人民思之身死而親故無所怨議哭之皆哀又非莊可比
又可尚也所以是貴已上敘生平為人初娶吏部侍郎京
韓文起

卷之十一

兆韋肇女生二女一男長女嫁京兆韋詞次嫁蘭陵蕭儻前妻

出後娶河南少尹趙郡李則女生一女二男後妻其餘男二

人女四人庶皆幼此二字總承嗣子退思韋氏生也以其長

子畢敘妻銘曰出庶皆幼嗣子退思韋氏生也以其長

再鳴以文進塗闢出身佐三府治藹厥績有功于鄂岳江

官郡守愈著白利祿不洞然渾樸絕瑕謫和樂無甲子一終

反佐宅六十而卒

林西仲曰不逐段分填事蹟而以出身官爵一總敘在前
而然後寫出他的天性和樂其行徑與人不同但細玩其

所謂初持一心未嘗變節則佐府之忠可知所謂得俸不
情去官繫思則爲郎官郡守之廉且惠可知其實又句句
總應也○至以莊列之道比照却卽叫轉分明是和而不流
樂而不荒大學問立言妙有分寸
如遇義皇上人

文起

卷之七

三

中大夫陝府左司馬李公墓誌銘

公諱邦宇某雍王繪之後繪高祖弟仕隋王孫道明唐初以

屬封淮陽王以兄道佐戰歿無子得封又追王其祖父曰雍王長平王名父

贊木傳作河南王此淮陽生景融景融親益疎不不與生

言雍王得封來歷務該務該生思一思一生岷北四世官不過縣令州佐然益

讀書為行為士大夫家官雖微却能自立總敘四世且伏

何等岷為蜀州晉原尉今屬生公未晬以卒周歲無家等語之朕

母抱置之姑氏以去別姑憐而食之謂微之極矣至五六歲

自問知本末因不復與羣兒戲常默默獨處曰吾獨無父母

韓文起

卷之十二

三十四

不力學問自立不名為人以無可倚庇恐將來不能齒於人數便作奮厲語年十四

五能聞記論語尚書毛詩左氏文選凡百餘萬言凜然殊異

姑氏子弟莫敢為敵學問之實浸傳之聞諸父聞字當在諸父泣

曰吾兄尚有子耶迎歸而坐問之應對橫從無難學問之效諸父

悲喜悲其見之不及見又喜顧謂羣子弟曰吾為汝得師欲

弟以於是縱學無不觀學問尤力已上歷敘其奮以朝邑

員外尉選朝邑屬同州今陝西縣員魯公真卿第其所試文

上等擢為同官正尉同官縣屬曰文如李尉乃可望此方是

拔其後比以書判拔萃選為萬年尉為華州錄事參軍以尉職佐

府爭事於刺史去官為陸渾令陸渾屬河南府以河南尹鄭

餘慶薦之於朝拜南鄭令縣有上下品亦尹家奴以書抵

縣請事以其主有恩於公走府出其書投之尹前欲使庭中

奴之尹慚其廷中人曰令辱我令辱我且曰令退恥不縱奴為

橫立遂怨之恨其揭撥拾三年無所得不能是其罪以為報而

已前拜宗正丞上得聽宰相以文理白為資州刺史屬劍南道

公喜曰吾將有為也有權可以建功得遂其自立之讒宰相

者言之上曰是與其故有舊故得用非由改拜陝府左司馬

陝州屬公又喜曰是官無所職吾其不以吏事受責死矣事無

韓文起卷之十二三五

可以如罪不至受撥拾之害又以為長慶元年正月丙辰以

疾卒春秋七十三敘年公內外行完潔白者無缺亦無玷奮

厲再成有家士大夫之家士大夫談之為行亦用士大夫三

字與前夫人博陵崔氏朝邑令友之之女其曾伯父佐暉有

相應妙與張柬之等乘武后疾夫人高明遇子婦有節法

功中宗時病誅二張中宗得復位夫人高明遇子婦有節法

進見侍側肅如也且于世族七男三女郊為澄城主簿其嫡

激鄜城令放芮城尉漢監察御史沈潘皆進士及公之存

內外孫十有五人後此更多可五月庚申葬華陰縣東若干

里漢韓氏婿也故予與為銘敘作銘其詞曰

愈下而微。以分封而漸。既極復飛。極至無家而極。然剝其自公。始奮厲再造而公多孫子。將復廟祀。將致備物立廟祭三室。如受封追王之盛。不但有家而已。所以謂之復飛也。

林西仲曰：李司馬一生遭際不離苦境。無論在家在官。種種顛蹶。卽其奮厲自立處而進身。未曾由科目任職。又絕無功能。其文其行如何。可以傳世而垂後。是篇實為佳壻。李漢而作。極寫其文行之優。由於奮厲而成。故能從無家而再造。有家蓋以其艱難費力。不比尋常也。篇首點出學問之力。出於幼年獨處之言。篇末點出潔白之行。出於士

韓文起

卷之十二

三十六

大夫之口。方不涉于担担。附會中間。以試文上等書判拔萃。宰相白其文理。及爭事於華州。出私書於河南。步步穿插點綴。益見得其文其行十分生動出色。銘詞以孫子之多。決其必興。作屬望語。還他一個本等名位。纔無溢詞。然總妙在自始至終許多頭緒。却一氣而成。真異樣筆力也。

學行可志着意在始無家而或有家上

南陽樊紹述墓誌銘

樊紹述既卒且葬愈將銘之劈頭劍把作銘說入局法大奇從其家求書得

書號魁紀公者三十卷以卷計者一曰樊子者又三十卷以卷計者二

春秋集傳十五卷以卷計者三表牋狀策書序傳記紀誌說論今

文讚銘凡二百九十一篇以篇計者一道路所遇及器物門里雜

銘二百二十以篇計者二賦十以篇計者三詩七百一十九以篇計者四

得書二字直貫曰多矣哉古未嘗有也先就數目上然而必

至此作一氣讀矣哉古未嘗有也贊一句起下然而必

出于已不襲蹈前人一言一句又何其難也皆未經人道必

出入仁義立言之本其富若生蕃萬物必具海舍地負又深

韓文起從前卷之士一三七

且廣眾放恣橫從無所統紀然而不煩于繩削而白合也隨

出之若不可拘而自中嗚呼紹述于斯術其可謂至于斯極

者矣已上敘文生而其家貴富世長而不有其藏一錢與弟

妻子告不足顧且笑曰我道蓋是也私其利皆應曰然無不

意滿妻子化之亦忘其家之不嘗以金部郎中告哀南方部金

戶部司庫郎官告還言某帥不治寵之以此出為綿州刺史

罪其越職建言上而不指實南方州一年徵拜左司郎中

又出刺絳州綿絳之人至今皆曰子我有德已上敘治以為

諫議大夫命且下遂病以卒年若子德敘官紹述諱宗師纔

人謂此志學
溢于英余謂
仍是奇不是

名父諱澤嘗帥襄陽江陵官至右僕射贈某官先敘其祖某

官諱詠後敘其自祖及紹述三世皆以軍謀堪將帥策上第

以進總敘三世出身不敘妻子姓名及紹述無所不學

出所辭于聲天得也辭字了前案聲在衆若無能者

嘗與觀樂問曰何如問當何曰當然已而果然

然便止局法更奇銘曰

惟古于詞必已出不襲降而不能乃剽賊

指前公相襲明知其非從漢迄今用一律

覺屬無有知接而為之神徂聖伏道絕神聖既往伏不再起而道

韓文起屬古詞者卷之十一三八

器故既極乃道發紹述紹述之文能自己出者文從字順各

識職隨意所之而文字無不從順若各知其有欲求之此其

躅後人為文當以此為法林西仲曰此自首至尾步步倒寫文字也讀來却是一氣

呵成文字不可以常格論蓋因紹述為文必自己出故意

別創出此一格格耳公平日與紹述最狎其薦狀亦言其于

藝學多所通解議論平正有經據可備顧問所以銘詞單

表其文與銘東野單表其詩皆舉其大者而言之既舉其

大不得不以文起以學結其中練局之變化亦所謂不待

繩削而自合也。篇中將仁義道德等字分點，卽薦狀中所云持身甚苦，遇物仁恕之意。尤見人品可尚，讀是篇方知爲文原無定法，神而明之，存乎其人矣。

品薦其文表，祿其博學，而外此輒簡之，固是變格。公志文七，題官闕，惟李之順，字之，樊紹述稱字親之也。施生自是東野稱先生敬之也。



李之順碑文
公志文七
題官闕
惟李之順
字之
樊紹述稱字親之也
施生自是東野稱先生敬之也

唐故國子司業竇公墓誌銘

國子司業竇公諱牟字某周賚六代祖敬遠嘗封西河公大父

同昌司馬比四代仍襲爵名西河公爵名止此同昌諱曾生皇考諱

叔向字遺直官至左拾遺深水令秩贈工部尚書父名爵尚

書於大曆初名能為詩文有集七卷及公為文亦最長於詩中唐

名者有文孝謹厚重字一不放恣厚重不輕薄四舉進士登第元貞

二年進士益字六府五公止有五公八遷至檢校虞部郎中

總敘佐元和五年真拜尚書虞部郎中轉洛陽令都官郎中

澤州刺史以至司業總敘實年七十四長慶二年二月丙寅

韓文起

卷之十二

三

以疾卒其年八月某日葬河南偃師先公尚書之兆次敘年

葬年月處所初公善事繼母家居未出孝學問於江東避亂尚幼

也名聲詞章行于京師人遲其至遲待也重其及公就進士

且試其輩皆曰莫先實生自知才不于時公舅袁高為給事

中方有重名高字公頤東光人德宗起盧杞為饒愛且賢公

然實未嘗以干有司公一舉成名而東遇其黨必曰非我之

亦維吾勇之私不以其文自居是其厚重處其佐昭義

軍也遇其將死貞元二十年公權代領以定其危德宗令軍

所屬後將盧從史重公不遣奏進官職公視從史益驕不遜

節序節見
謹厚

特詳

熟自論定照

偽疾經年。舉歸東都。從史卒敗死。公不以覺微。避去為賢。告

人。不以其有行自居。公始佐崔大夫。縱留守東都。後佐留守司

徒。餘慶公。歷六府五公文武。細麤不同。自始及終。於公無所

悔。望有彼此言者。與而開罪。於長官。有六府從事。幾且百人。

有愿。姦易險賢。不肖不同。公一接以和。與信卒。莫與公有怨。

嫌者。不以其人有異。而開罪於同寮。已上於無分。其為郎

官。令守慎法。曹屬當以寬惠。不刻。有恩為勝。教誨於國學也。

嚴以有禮。扶善遏惡。益明。是其上下之分。以躬先之。是其有

以嚴明。恂恂愷悌。得師之道。仍不失其為厚。重分寫篇首真

韓文起。拜郎官守令。以公一兄三弟。常羣。庠。常進士水部員外郎。

至司業一段。公一兄三弟。常羣。庠。常進士水部員外郎。

部。屬工。朗夔。江撫。四州刺史。朗州今常德府。羣。以處士徵。自吏

部。郎中。拜御史中丞。出帥黔容。以卒。廣西。庠。三佐大府。自奉

先令。為登州刺史。鞏亦進士。以御史佐淄青府。滄棣冀瀛。皆

有材名。敘兄。公子三人。長曰周餘。好善學文。能謹謹致孝。述

父之志。曲而不黷。黷。蒙也。趨勢帶。次曰某。曰某。皆以進士

貢。為鄉貢。應女子三人。愈少。公十九歲。以童子得見於

今四十年。交甚。始以師視公。而終以兄事焉。因為祭酒。位在

與臨。公待我一以朋友。不以幼壯先後致異。公可謂篤厚文

卷之十二

行君子矣。敘平日其銘曰

后緝竇逃閔腹子。夏后相遭有窮之難其妻憂夏以再家竇

為氏。少康支孫以竇為姓聖愕旋河犢引比。犢引以自比懼而回車

相嬰。擷漢納孔軌。寶嬰觀津人漢景帝時尚黃後去觀津而

家平陵。觀津趙邑故城在真定府遙遙厥緒夫子是承。不媿

我敬其人我懷其德。德字是作詩孔哀質於幽刻。以此言刻而置之幽

宅仍質之於公也。敘作銘

林西仲曰有文有行的人多以不善居才取忌竇公只是
一味小心謙謹不矜不盈與世無爭故能於仕途循資而

韓文起。卷之十二進無齟齬顛躓之患亦無奇偉事蹟卓卓可紀通篇以孝

謹厚重四字作眼把出身官爵一總敘在前面下面逐段
介寫總不離厚重之意故又以篤厚文行君子句總收全

文復于銘詞內點出德字蓋言惟有德之人所以善于居
才如此非依阿取容者所能比託也立意正大措詞整雅

居然傑作

銘辭熟事練生最奇崛

故幽州節度判官贈給事中清河張公墓誌銘

張君名徹字某以進士累官至范陽府監察御史先佐宣武軍節度使

張弘靖及李師道平移請幽州徹為判官長慶元年今牛宰相僧為御史中丞奏

君名迹中御史遷聲聞事蹟可謂于朝詔即以為御史其府情不敢留

遣之而密奏幽州將父子繼續不廷遷且久李師道以前皆自置留後習為

固今新收臣又始至孤怯事起于初且在鎮須強佐乃濟

力者為補方保無事六旬發牛道未至有詔以君還之

皆密奏之詞便伏下軍亂句京未至有詔以君還之

奏仍遷殿中侍御史加賜朱衣銀魚陸其官職而賜服佩以怨其府從事盡殺

至數日軍亂弘靖使都虞侯繫治之故亂

韓文起卷之十二

之而囚其帥殺韋雍張宗元崔仲卿鄭填劉操張抱元囚弘靖于薊門館無同

始得且相約張御史長者母侮辱慄感我事以平日獨不輕

以謂之浮屠殺約之詞皆相置之帥所處使人守之居月餘

聞有中貴人自京師至當是察張弘君謂其帥公無負此土

人未得罪地方上使至可因請見自辯請見自辯其致亂之罪幸

得脫免歸冀得脫囚而去自推門求出求代靖守者以告其

魁與其徒皆駭曰必張御史知其張御史忠義必為其帥

馬如閑行且見焉如見

張弘靖也

師道斬于軍中之為魁者同惡者父母妻子皆屠死肉餒狗鼠

鴟鴞之鑿汝何敢反汝何敢反何改自行且罵眾畏惡其

言不忍聞且虞生變公憤不刺于吧即擊君以死欲滅君抵

死口不絕罵忠義之眾皆曰義士嘖稱之奇甚或收瘞

之以俟禮葬已上敘其忠義事聞天子壯之贈給事中

旌其友侯雲長佐耶使貞元十八請于其帥馬僕射總為之

選于耳中得故其君相知張恭李元實者使以幣請之范陽

請其尸于范陽人義而歸之發瘞而歸骨于耶○不言以聞

朱克融軍天子詔所在給船舉傳歸其家賜錢物以葬長慶四年四月

韓文起卷之十一三十四

某日其妻子以君之喪葬于某州某所敘葬時君弟復亦進

士佐沐宋曾與君全得疾變易喪心驚惑不常因他病而君

得聞禮衣薄厚節時其飲食而七筋進養之恐有寒

患禁其家無敢高語出聲恐增醫餌之藥其物多空青雄黃

諸高惟物劑錢至十數萬物難得則價營治勤劇皆自君手

不假之人以他人必不盡家貧妻子常有饑色無財更難

友愛祖某某官或作諱父某某官或作諱休妻韓氏禮部郎中某

之孫汴州開封尉某之女子余為叔父孫女君常從余學受

選于諸生而嫁與之以其孝順祗修辟女效其所為敘其妻

考異云此銘上下兩句各
自為韻蓋法
免置魚而等
詩但闡明二
字頂乙之則
韻自協而義
而亦勝余謂
時六英之奪
即慶明可知
如此則二字
不乙古可

男若千人曰某女子曰某黜出銘曰慕顧以行其利而子揭揭也高

嗚呼徹也有師弟之分人慕顧以行其利而子揭揭也高

意噓暗以為生忍氣吞聲子獨割也死於瘦外為彼不清作

玉雪也獨勸不染之操仁義以為兵用不缺折也可為無窮

用知死不失名得猛厲也者故勇子就死自申于闇明莫之

奪也明廷暗室此理常我銘以貞之垂久不肖者之咀也相

責非力所能劫我銘以貞之垂久不肖者之咀也相

林西仲曰李師道新平軍心未定張弘靖以驕貴素性所

辟判官韋雍輩又皆少年輕薄之徒率以反虜詬責士卒

且以小過加杖繫治致亂有由府中既倚張君為強佐必

有調停匡救于其間者故篇首敘軍亂只在應詔還軍數

皆死獨相約張君長者不忍加害以明前此之待士卒毫

末有過也然後述其出館罵眾之言慷慨激烈片腔熱血

盡底迸發令一班逆徒無處討得活路來此時不得不死

然忠義之氣則千載如生矣末追敘其友愛正見其天倫

無所不盡皆出至性至敘其妻之骨亦以為惟君可配總

是一片文字字銘詞雖寫張君却句句罵世人之偷生此義

是

是

韓文忠 卷之十二 三十五

若行則亂賊孤矣。真有關世教之作也。更於公詩集中與張君贈答甚多。因其受業兼娶公之從姪女親狎之甚。故銘詞直呼其名。儼然以丈人行自處矣。獨怪李習之亦學于公。亦娶公姪女。本與張君無異。迨公卒而致祭。其文中但呼公爲兄。豈以定交在先爲主乎。讀古人書。往往有不可解如此。恨不能起九原而問之。

矣。天地正氣非遇如後之。不齊地有豈以哉。

下慨已。

韓文起卷之十二終



